



# 北京语言大学

BEIJING LANGUAGE AND CULTURE UNIVERSITY

东京大学(THE UNIVERSITY OF TOKYO)

为鼓励世界各国学生、汉语教师来华学习和研究汉语言文化，孔子学院总部自今年起设立“孔子学院奖学金”。作为“国际汉语教学研究基地”的建设单位（该基地由国家汉办和北京语言大学共同领导），受孔子学院总部委托，我校负责落实“孔子学院奖学金”申请的部分具体工作。现就该项奖学金的有关具体情况介绍如下：

**奖学金名称：“孔子学院奖学金”**

**奖学金期限：**

进修生：一学期、一年。

学历生：本科生 4-5 年、硕士生 2-3 年、博士生 3-4 年。

**奖学金条件：**

进修生：年龄在 18--55 岁之间。

本科生：汉语水平考试 (HSK) 3 级以上证书，具有高中毕业学历，不超过 35 岁。

硕士生：汉语水平考试 (HSK) 6 级以上证书，具有学士学位，不超过 45 岁。

博士生：汉语水平考试 (HSK) 6 级以上证书，具有硕士学位，不超过 45 岁。

说明：以上进修生和学历生均为汉语言和汉语言文化专业。

**奖学金申请材料：**

**一、进修生**

1、《孔子学院奖学金申请表》（附后，此表亦可从国家汉办网站和网络孔子学院网站下载，下载地址：<http://www.hanban.org/jiangxuejin.php>），需使用中文或英文完整填写或打印；

2、护照复印件；

3、申请陈述。包含申请人汉语学习背景、来华学习计划及目标等，不少于 200 字，用中文或英文打印并附申请人签名。

4、汉语水平证明。汉语水平证书及成绩单，或其他汉语学习和教育证明；

- 5、申请 6 个月以上学习者，须提供身体体检表。检查表未贴本人照片或照片上未盖骑缝章、无医师和医院签字盖章的《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》无效；
- 6、年龄不满 18 岁的申请人，需提交监护人保证书及应急联系方式。

## 二、本科生

- 1、《孔子学院奖学金申请表》（附后，此表亦可从国家汉办网站和网络孔子学院网站下载，下载地址：<http://www.hanban.org/jiangxuejin.php>），需使用中文或英文完整填写或打印；

- 2、护照复印件；

- 3、高中毕业证书、成绩单（需公证）。中英文以外文本需附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文；

- 4、汉语水平考试（HSK）3 级以上证书；

- 5、申请陈述。包含申请人汉语学习背景、来华学习计划及目标等，不少于 200 字，用中文或英文打印并附申请人签名；

- 6、身体体检表。检查表未贴本人照片或照片上未盖骑缝章、无医师和医院签字盖章的《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》无效；

- 7、年龄不满 18 岁的申请人，需提交监护人保证书及应急联系方式。

## 三、硕士生

- 1、《孔子学院奖学金申请表》（附后，此表亦可从国家汉办网站和网络孔子学院网站下载，下载地址：<http://www.hanban.org/jiangxuejin.php>），需使用中文或英文完整填写或打印；

- 2、护照复印件；

- 3、本科毕业证书、成绩单（需公证）。中英文以外文本需附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文；

- 4、汉语水平考试（HSK）6 级以上证书；

- 5、详述来华学习和研究计划（可另符纸）；

- 6、须提供两名教授或副教授推荐信；

- 7、身体体检表。检查表未贴本人照片或照片上未盖骑缝章、无医师和医院签字盖章的《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》无效。

## 四、博士生

- 1、《孔子学院奖学金申请表》（附后，此表亦可从国家汉办网站和网络孔子学院网站下载，下载地址：<http://www.hanban.org/jiangxuejin.php>），需使用中文或英文完整填写或打印；

- 2、护照复印件；
- 3、硕士毕业证书、成绩单（需公证）。中英文以外文本需附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文；
- 4、汉语水平考试（HSK）9级以上证书；
- 5、详述来华学习和研究计划（可另符纸）；
- 6、须提供两名教授或副教授推荐信；
- 7、身体体检表。检查表未贴本人照片或照片上未盖骑缝章、无医师和医院签字盖章的《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》无效。

**奖学金标准：**

1. 提供注册费、学费、基本教材费、住宿费。
2. 按月发放奖学金生活费。
3. 发放一次性安置费。
4. 提供来华留学生综合医疗保险。

根据以上规定，您及贵校可以直接向我校推荐优秀学生，我校将根据情况代其向孔子学院总部申请。孔子学院总部对奖学金申请材料进行审核，审核通过后，将申请材料转送我校，由我校发放录取通知书。贵校可根据我校的专业和学习时间选择具体申请项目（详见我校招生简章和招生时间学费一览表，欢迎登陆以下网址查询：<http://www.blcu.edu.cn/lzb/lx/index.htm>）。

**申请截止时间：2009年6月10日。**

请贵校及早将申请材料寄送我校来华留学生招生办公室。

孔子学院总部评审通过后，大约在7月中旬我校将发放录取通知书。如未被录取，申请材料均不退还。

再次感谢贵校长期以来对我校留学生工作的支持和帮助，希望我们今后保持密切联系。我办联络方式如下：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15号 100083  
北京语言大学来华留学生招生办公室  
联系人：于美英  
电话：0086-10-82303086 82303088 传真：0086-10-82303087  
E-mail：zhaosh3@blcu.edu.cn

